

证券代码：002816

证券简称：和科达

公告编号：2022-073

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东股份转让协议终止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上市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公司股东益阳市瑞和成控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瑞和成控股”）的通知，获悉瑞和成控股与深圳前海众悦天成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众悦天成”）决定终止于2022年9月30日签署的《股份转让协议》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股份转让情况概述

2022年9月30日，公司股东瑞和成控股与众悦天成签署了《股份转让协议》（以下简称“原协议”），瑞和成控股拟以25元/股的价格向众悦天成转让其持有公司5%的无限售流通股股份，即对应公司股份500万股。

如本次交易完成，众悦天成将持有上市公司500万股股份，占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5%；瑞和成控制持有上市公司724万股股份，占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7.24%。

上述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1日刊载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股东签署<股份转让协议>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62）等相关公告。

二、本次股份转让协议终止的原因及终止协议的主要内容

根据瑞和成控股的通知，截至本公告日，众悦天成尚未向瑞和成控股支付股份转让价款。因股份转让价款的支付时点未能达成一致，瑞和成控股与众悦天成经友好协商，决定终止本次股份转让事项，并于2022年10月30日签署了《股权转让终止协议书》。各方均确认在原协议履行期间，双方未发生有关原协议的争议或纠纷。自终止协议签署之日起，各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。

三、终止本次股份转让事项对公司的影响

1、本次股份转让协议终止履行，公司于2022年10月11日披露的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（益阳市瑞和成控股有限公司、深圳前海众悦天成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）所载的持股变动事项未实际发生，故上述权益变动报告书未生效。终止协议的签署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对公司财务状况及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。

2、本次协议转让终止不存在违反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也不存在因本次终止协议转让而违反尚在履行的承诺的情形。后续瑞和成控股所持公司股份变动亦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执行。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进展，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《股份转让终止协议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2年11月3日